

上市公司没有实际控制人怎么办—我是法人和股东但不是实际控制人贷款怎么办-股识吧

一、公司目前无实际控制人，对此，公司有什么想法

搜一下：公司目前无实际控制人，对此，公司有什么想法

二、收购案要约义务豁免

第六章 豁免申请 第六十一条 符合本办法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三条规定情形的，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可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下列豁免事项：

- （一）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股份；
- （二）存在主体资格、股份种类限制或者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的，可以申请免于向被收购公司的所有股东发出收购要约。未取得豁免的，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当在收到中国证监会通知之日起30日内将其或者其控制的股东所持有的被收购公司股份减持到30%或者30%以下；拟以要约以外的方式继续增持股份的，应当发出全面要约。

第六十二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收购人可以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申请：

- （一）收购人与出让人能够证明本次转让未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二）上市公司面临严重财务困难，收购人提出的挽救公司的重组方案取得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收购人承诺3年内不转让其在该公司中所拥有的权益；
- （三）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收购人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收购人承诺3年内不转让其拥有权益的股份，且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收购人免于发出要约；
- （四）中国证监会为适应证券市场变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需要而认定的其他情形。

收购人报送的豁免申请文件符合规定，并且已经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报告、公告义务的，中国证监会予以受理；

不符合规定或者未履行报告、公告义务的，中国证监会不予受理。

中国证监会在受理豁免申请后20个工作日内，就收购人所申请的具体事项做出是否予以豁免的决定；

取得豁免的，收购人可以继续增持股份。

第六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以简易程序免除发出要约：（

- 一) 经政府或者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进行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变更、合并，导致投资者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占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超过30%；
- (二) 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的，自上述事实发生之日起一年后，每12个月内增加其在该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
- (三) 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0%的，继续增加其在该公司拥有的权益不影响该公司的上市地位；
- (四) 因上市公司按照股东大会批准的确定价格向特定股东回购股份而减少股本，导致当事人在该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
- (五) 证券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依法从事承销、贷款等业务导致其持有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超过30%，没有实际控制该公司的行为或者意图，并且提出在合理期限内向非关联方转让相关股份的解决方案；
- (六) 因继承导致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
- (七) 中国证监会为适应证券市场发展变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需要而认定的其他情形。

中国证监会自收到符合规定的申请文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提出异议的，相关投资者可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中国证监会不同意其以简易程序申请的，相关投资者应当按照本办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提出申请。

第六十四条

收购人提出豁免申请的，应当聘请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出具专业意见。

三、大股东在二级市场减持导致二股东变成实际控制人，这种实际控制人变更是否需要上报证监会批准？

需要。

首先必须通过工商局的更名申请，然后再通过证监会的申请批准、原因很简单，由于该公司是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由证监会统一管理。

出售方的信息披露义务包括：减持比例达到5%的，应当在三个交易日内公告，并在公告后的二日内不得再行买卖；

5%以上大股东因减持股份导致其持股比例低于5%的，应当在二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因减持股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应当公告权益变动报告书；

已实施股改公司的股票，持股5%以上股东每增减1%时必须公告。

购买方的信息披露义务包括：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达到5%的，应当在三个交

易日内公告(权益变动报告书)且不得再行买卖该公司股票；
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后，每增减5%，应当在三个交易日内公告，并在公告后的二日内不得再行买卖；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30%时，继续增持的，应当进行要约收购，并应当编制要约收购报告书，并就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作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在15日内无异议的，收购人可以公告要约收购报告书。
对符合规定条件的收购人，也可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要约豁免。

四、无实际控制人的IPO企业，证监会主要关注什么问题？

一般应当通过公司章程、协议或者其他安排予以明确如何指派董事会及高管，并在最近3年内且在首发后的可预期期限内是稳定、有效存在的。

五、关于实际控制人的问题

应该是可以算作这种情况，不过需要有相关的证据（公司间来往的文件等）可能还需要相关部门的认定，因此不是很简单的事。

六、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知道是谁我怎样起诉呀

一般起诉公司就足够了，法定代表人有责任的也可以起诉法定代表人。
公司股东在工商局有登记档案。

七、我是法人和股东但不是实际控制人贷款怎么办

以企业贷款只认法人股东的。

提供公司材料及其他资产证明材料可以去银行贷款的。
前提你征信要好，负债不算高。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没有实际控制人怎么办.pdf](#)

[《新股票一般多久可以买》](#)

[《股票变st多久能退市》](#)

[《混合性股票提现要多久到账》](#)

[下载：上市公司没有实际控制人怎么办.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没有实际控制人怎么办》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chapter/28910712.html>